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宝发改农发〔2024〕234号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陕西省宝鸡市秦岭中段（北麓）水源 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宝鸡市林业局：

你局《关于报送陕西省宝鸡市秦岭中段（北麓）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宝林发〔2024〕68号）收悉。经审查，基本同意本方案提出的建设意见。并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陕西省宝鸡市秦岭中段（北麓）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项目

二、项目代码

2404-610300-04-01-201028

三、项目单位

宝鸡市林业局

四、项目建设地点

宝鸡市渭滨区、眉县、岐山县。

五、建设内容

包含人工造乔木林、封山育林两项内容，总面积 6.15 万亩，其中人工造乔木林 1.2 万亩，封山育林 4.95 万亩。

六、建设工期

项目建设期 3 年，2024 年-2026 年。

七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

总投资 3331.6 万元，其中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 2665.2 万元，地方配套投资 666.4 万元。

请据此批复，按照陕发改农经〔2024〕532 号文件规定的时间节点，抓紧开展项目作业设计编制、审批等。项目作业设计原则上由县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编制，报市级林业主管部门审批，批复文件报市发改委备案。

请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和设计要求，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投标制、建设监理制、合同管理制以及工程质量监督、工程验收等建设管理制度要求，做好工程建设的组织实施，尽快开工建设，确保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建设任务。同时，要完善保障工程良性运行的长效管护机制，发挥工程长久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陕西省宝鸡市秦岭中段（北麓）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项目投资估算核定表
2. 陕西省宝鸡市秦岭中段（北麓）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项目招标方案审批表

(联系人：王艺霖

联系电话：0917-3260101)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4月26日



附件 1

陕西省宝鸡市秦岭中段（北麓）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项目 投资估算核定表

单位：万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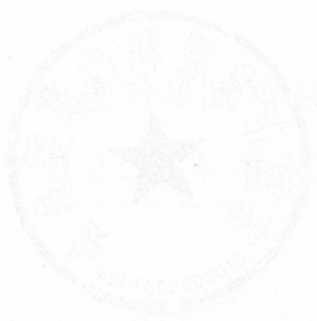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项目建设内容	单位	数量	单价	投资	投资构成		投资来源	
						建安工程费	其他费用	中央投资	地方配套
						93.1%	6.9%	80%	20%
	合计				3331.6	3102.0	229.6	2665.2	666.4
一	工程费用				3102.0	3102.0		2665.2	436.8
(一)	人工造乔木林	亩	12000	1760.0	2112.0	2112.0		1845.1	266.9
1.1	岐山县	亩	12000	1760.0	2112.0	2112.0		1845.1	266.9
(二)	封山育林	亩	49500	200.0	990.0	990.0		820.1	169.9
2.1	渭滨区	亩	32000	200.0	640.0	640.0		550.0	90.0
2.2	岐山县	亩	5000	200.0	100.0	100.0		55.9	44.1
2.3	眉县	亩	12500	200.0	250.0	250.0		241.2	35.8
(三)		亩							
3.1		亩							
3.2		亩							
3.3		亩							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			148.2		148.2		148.2
1	建设单位管理费				46.5		46.5		46.5
2	招投标代理费				9.3		9.3		9.3
3	科技支撑费（工程监理费）				30.8		30.8		30.8
4	咨询设计费				61.6		61.6		61.6
三	预备费				81.4		81.4		81.4
1	基本预备费				81.4		81.4		81.4

附件 2

陕西省宝鸡市秦岭中段（北麓）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
项目招标方案审批表

招标内容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	备注
	全部招标	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	
咨询设计	✓			✓	✓			
施工	✓			✓	✓			
监理	✓			✓	✓			
其他	✓			✓	✓			
说明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 项目审批单位盖章 2024年4月26日 </div>								





抄送：省发改委，省林业局。

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4月26日印发

共印10份